

证券代码：300166

证券简称：东方国信

公告编号：2016-073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东方国信，代码：300166）自2016年6月8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24日、2016年7月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2016-060）。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于2016年7月14日、2016年7月20日、2016年7月28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2016-064、2016-068）。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于2016年8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

截至目前，公司及各相关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聘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等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工作。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7 日